

# 中国民主建国会青海省委员会

## 关于民建中央全国优秀会员、优秀会务工作者 和先进集体评选表彰推荐名单公示的公告

根据《民建中央办公厅关于评选表彰全国优秀会员、优秀会务工作者和先进集体的通知》要求，经民建青海省委会八届十八次主委会议研究决定，初步确定张发起、王险峰、刘晓燕、阿兰为全国优秀会员，李国翠、李雯为优秀会务工作者，民建西宁市委会、民建青海省委会省属海东市总支部、民建青海省委会省属青海大学支部为全国先进集体。为进一步扩大推荐提名工作中的民主，广泛接受监督，现将拟推荐的人选、基层组织名单公示如下：

### 一、名单

#### (一) 全国优秀会员

张发起、王险峰、刘晓燕、阿兰

#### (二) 优秀会务工作者

李国翠、李雯

#### (三) 全国先进集体

民建西宁市委会、民建青海省委会省属海东市总支部、民建

青海省委会省属青海大学支部

## 二、公示时间

2025年8月8日至14日，共5个工作日。

## 三、受理意见单位、电话

受理单位：民建青海省委会组织部

电 话：0971-6308835

地 址：西宁市五四西路一号 1509

邮 编：810008

## 四、反映情况的基本要求

（一）如认为公示对象不符合评选表彰条件，请书面、来电或来人等方式向受理单位反映，以单位名义书面反映的要加盖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的要署真实姓名和联系地址、电话。

（二）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。对故意捏造事实，泄愤报复或有意诬陷他人的，一经查实，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受理单位对反映情况严格保密，对可能影响公示人选推荐的问题，与有关方面共同核实。

